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董事均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
-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票或弃权票。
-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获全票同意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10月29日以现场与视频会议系统相结合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11名，现场出席会议董事8名，通过视频会议系统出席会议董事3名，独立董事何曙光、副董事长林晓华和董事刘苒通过视频会议系统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2025年10月29日召开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se.com.cn>）的《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乐山电力ESG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2025年10月29日召开的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乐山电力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乐山电力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乐山电力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乐山电力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乐山电力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 2025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se.com.cn>）的《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2025-066）。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与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2026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回避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刘江、邱永志回避了此议案的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与乐山市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回避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尹强、康军回避了此议案的表决。

根据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相关采购电力、销售电力、销售服务、采购原水等合同，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 237,500 万元（不含税）。

以上两项预计 2026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两项预计 2026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se.com.cn>）的《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的公告》（2025-067）。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决定 2025 年 11 月 19 日（星期三）在乐山市金海棠大酒店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se.com.cn>）的《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2025-068）。

特此公告。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